八届二次 第 29 号

政协温州市洞头区委员会提案

|  |  |
| --- | --- |
| 案 由 | **关于提升我区项目前期审批工作效率的提案** |
| 提 案 人 | 郭程亮 | 界 别 | 渔农界 | 联系电话 | 660518 |
| 通讯地址 | 区政协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 |
| 建议承办单位 |  |
| 附议人姓名 | 联 系 地 址 | 联 系 电 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案审查意见（以下由提案审查机构填写）：

|  |  |  |
| --- | --- | --- |
| 初审意见 | 立案情况 | ☑立案 □不予立案 |
| 类 别 | ☑政治建设 □经济建设 □文化建设 □社会建设 □生态建设 □人民生活 □综合 |
| 审 批 意 见 |  |

**备注：**请通过洞头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dongtou.gov.cn/）“建议提案”和洞头政协网站（http://zxb.dongtou.gov.cn/）“提案管理系统”提交电子文档提案。

**关于提升我区项目前期审批工作效率的提案**

建设项目前期审批工作是一项复杂的、有机的、系统的工作，是制约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的前提因素。项目前期审批涉及发改、住建、国土、环保、农林水利、安监、消防、供电等多个行政职能部门。以政府投资项目为例，一个标准的建设项目的前期审批手续有立项、选址等40项基本程序，且各项程序之间有明确的前后置关系。

由于项目前期审批工作程序繁琐、逻辑性强、涉及面广，在现实工作推进实践过程中持续时间较长，工作效率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而且，由于各个职能部门在审批事项必备资料的选择上具有一定的自主性，因此，在各部门推行 “最多跑一次”改革的新形势下，逐渐出现了审批前面程序所需的备查资料中须提供后续程序批复文件的新问题，导致不同职能部门在审批执行中存在政策冲突现象，造成审批事项的前后置关系与日益变化的审批程序之间的制度化矛盾。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项目前期审批工作效率，下面提出几点具体的不成熟的建议：

**一、继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科学推进集成服务理念**

1．继续实行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一窗受理、集成服务”。进一步明确行政服务中心作为前期审批工作的总负责、总把关的龙头地位。所有审批事项必须先由行政服务中心“一扇门”统一受理，由行政服务中心组织专门部门进行专项对接，落实项目前期审批各项工作的“一站式”服务。

2．因时制宜成立“前期办”，推行前期审批“总代办”。

针对行政审批手续繁琐的现状问题，围绕群众对于审批工作更高的要求，在行政服务中心成立专门负责前期审批工作的“前期办”，归拢吸纳项目审批所需各项程序，建立审批程序的“总代办”，负责专门协调前期审批事项。“前期办”对行政服务中心负责。

3．强化审批部门内部流转机制，实现“一条龙”到底。

前期审批设计部门繁多，因此在“前期办”的总协调下，各审批职能部门通过共享审批信息和平台，整合审批资源，第一时间推进各审批事项横向纵向的“无障碍”内部流转，确保缩短审批耗时。

**二、科学部署，与时俱进，建设高效前期审批专业平台**

1．针对性开发建设网络审批平台。

针对我区行政审批工作的特点，利用我区行政办公平台或单独另行开发，建设针对性的前期项目审批专用的网络平台，所有审批事项和存在问题都在平台上体现，让待审批的单位可以第一时间得到反馈，抓紧补充相应所需材料。同时也方便偏远乡镇办事人员及时获悉，大大加快审批进程。

2．推行项目审批要件标准化管理。

针对各审批职能部门对审批事项的实际要求，对项目前期审批各个环节进行梳理，对审批中所需的要件材料进行标准化设计，形成一套完整的、针对性强的、有实效的审批程序资料，全面促进前期审批进程。

3．考虑建立项目前期审批专业化代办机构。

鉴于前期审批工作的专业性和繁琐性，可考虑在行政服务中心框架下建立项目前期审批专业化代办机构。让专业的人来做专业的事情，提高审批工作效率。

**三、合理考量、灵活变通，不断优化项目前期审批流程**

1．加大探索并联审批和模拟审批常态化。

受审批程序的制约，因为工期要求、气候等因素影响，不得不在规定的前置程序未办结之前就同步或先行推进后续审批工作。这就需要用“并联式”思维统筹整个项目推进过程，对一些审批时间可能会较长的程序，在启动之前可以先行将后续待办程序的准备动作做好，形成连续性的工作成效，大大缩短审批时间。同时，在审批中要与时俱进，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和模拟审批等模式，灵活把握审批程序，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前期下，减少审批耗时，优化推进审批程序。

2．尝试建立项目开工特许制度。

项目开工是各类项目建设的考核节点和基本衡量标准。在此前提下，考虑在大的原则性要件，例如立项、土地等均已办结的情况下，通过区级层面形成制度化的程序认可，给予项目先行开工特许，同步跟进项目前期审批，使项目建设得以正常启动。

3．开辟重点项目绿色审批通道。

项目建设遇到的问题虽有一定的随机性，但总的来说还是可预判的。但由于每年均有部分项目因为种种原因无法按照计划正常推进，尤其是涉及到一些重点项目，对照关门节点，无法按正常审批进行推进。在这种情况下就需要针对性的就项目开辟“绿色通道”，召开专题论证会，进行模拟审批，秉承“特事特办，手续照办”的原则，最大限度缩短审批时间，科学推进前期审批工作。